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19-039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5月6日,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洪良先生、胡宗英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报告均称:“因个人原因,特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本人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及董事会对邵洪良先生、胡宗英先生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邵洪良先生、胡宗英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所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及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最低要求。根据《公司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邵洪良先生、胡宗英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19-040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议案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29),定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2019年5月6日,公司董事会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中捷控股集团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控股”),中捷控股持有公司120,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45%,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书面通知,通知内容如下:

“浙江中捷控股集团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邵洪良先生、胡宗英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浙江中捷控股集团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对2018年度股东大会提出临时提案;

议案:《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的议案》,6.01.《关于选举卓红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6.02.《关于选举梁敬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请按照相关规定,将上述临时提案增加至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候选人简历如下:

卓红英女士简历:

卓红英,女,1964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毕业于新疆财经大学,大专学历,先后在新疆新华通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宏昌源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大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

卓红英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行为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卓红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的股份,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经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卓红英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员”。

梁敬东先生简历:

梁敬东,男,1981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硕士学历,中国执业律师。自2016年起至今在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工作,即为合伙人。

梁敬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违规行为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梁敬东先生与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的股份,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经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梁敬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员”。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董事会认为该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修改议案并将新的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其他事项不变。增加临时议案后的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通知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附件: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将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7日下午15:00。

5.会议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17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13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2019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本部综合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议案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案

1.《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4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2.《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4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3.《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详情参见2019年4月27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28),年报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4.《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独立会计师事务所(特指普华永合)审计,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为-206,608,543.92元,未分配利润为-429,564,942.76元。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九十二条之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母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条件不具备,也不具备发放股票股利的前提条件。”

因此,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不送股,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5.关于议案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指普华永合)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6.《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的议案》

6.01.《关于选举卓红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2.《关于选举梁敬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二)其它事项

1.上述议案1至议案5已经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1至议案5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披露。

3.上述议案1至议案5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含)同意。

4.独立董事同时作述职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上述议案6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公司股东所持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票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6.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提案中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均适用
10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001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002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议案》	√
1003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00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601	《关于选举卓红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2	《关于选举梁敬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进入股票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卡、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股东可凭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纸质授权委托书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请将相关登记材料提前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处,并及时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14日—5月16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五楼证券部

4.联系电话:0576-87787888;传真:0576-87733535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开始前15分钟到达会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提交临时提案并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通过股的代码(代)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21”,投票简称为“中捷投票”。

2.议案设置及填报表决意见说明

	议案名称	投票代码
100	总议案:提案中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100
10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0
1001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01
1002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议案》	1002
1003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003
100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04
600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的议案》	600
601	《关于选举卓红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1
602	《关于选举梁敬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其对该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也可以对该候选人投票。

累积投票制下对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对候选人的序号X1	投票数
对候选人1的投票数	X120
对候选人2的投票数	X220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议案600,四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该选举平均分配给四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四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通过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0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或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

间为2019年5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先生/女士)以下表决事项按照以下委托意见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提案中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10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1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02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议案》			
1003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00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的议案》			
601	《关于选举卓红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2	《关于选举梁敬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性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联系电话:_____
 委托日期:_____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19-041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卓红英,作为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及该候选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六、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份,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该公司控股股、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份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该公司控股股、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该公司控股股、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八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八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八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八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八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八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八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八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八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八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零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零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零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零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零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零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零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零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一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一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一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一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一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一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一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一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一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一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二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二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二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二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二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二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二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二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二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三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三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三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三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三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三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三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三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三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三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四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四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四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四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四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四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四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四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四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四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五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五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五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五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五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五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五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五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五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五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六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六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六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六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六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六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六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六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六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六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七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七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七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七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七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七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七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七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七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七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八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八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八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八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八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八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八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八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八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八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九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九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九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九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九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九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九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九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九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一百九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零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零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零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零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零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零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零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零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零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一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一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一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一十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一十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一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一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一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一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一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二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百二十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在同时担任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